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表決結果 及 授予H股股票增值權

茲提述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1月9日的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函(「**通函**」)。除非另有定義，本公告中所用詞彙與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會議召集、召開和出席情況

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本次會議**」)已於2018年12月21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1號新保利大廈29層會議室舉行。

本次會議由董事會召集，由副董事長張曦先生主持。本次會議以現場記名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被本公司委任為本次會議的監票人。

本次會議的召集、召開符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

於本次會議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246,316,000股，其中內資股及H股分別為156,868,400股及89,447,600股，此為股東有權出席並可於本次會議上投票表示贊成、反對或棄權的股份總數。

於本次會議上，本公司之主要股東中國保利集團公司連同其聯繫人保利南方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156,868,400股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64%，已於本次會議上就普通決議案1：審議及批准收購慈溪項目公司標的股權及債權的議案放棄投票。獨立股東有權出席本次會議並可於會上投票贊成、反對或棄權該普通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89,447,600股股份。

除上述外，在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1月9日的本次會議通函(「**通函**」)中，沒有任何人士說明其擬於本次會議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權。

除上述外，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所得資料及所信，所有股東於本次會議上就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本次會議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且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本次會議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出席本次會議的股東及股東授權代表情況如下：

出席本次會議的股東及股東授權代表人數(家)	6
其中：內資股股東人數	2
H股股東人數	4
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股)	176,861,848
其中：內資股股東持有股份總數	156,868,400
H股股東持有股份總數	19,993,448
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比例(%)	71.802826
其中：內資股股東持股佔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比例	63.685835
H股股東持股佔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比例	8.116991

註：大會主席分別受部分內資股股東及H股股東的委託投票，內資股與H股股東人數分別計算，總人數不重複計算。

議案審議情況

已於本次會議上所提呈之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佔到會有表決權 股份總數比例(%)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收購慈溪項目公司標的股權及債權	17,941,848 89.738638%	2,051,600 10.261362%	0 0.00000%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特別決議案		票數及佔到會有表決權 股份總數比例(%)		
		贊成	反對	棄權
2.	審議及批准建議採納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方案及建議首次授予	169,450,906 95.809757%	7,410,942 4.190243%	0 0.00000%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此項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3.	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辦理首次授予計劃相關事宜	169,450,906 95.809757%	7,410,942 4.190243%	0 0.00000%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此項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有關議案的全文，請參閱通函。通函可在本公司網站(www.policulture.com.cn)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下載。除上述決議案外，本公司並未收到任何由持有3%或以上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提呈建議。

授予H股股票增值權

本公司首次實施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已獲得國資委批覆(國資考分[2018]871號)。本公司的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方案及建議首次授予已獲本次會議審議通過。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18年12月21日，本公司將492.632萬份H股股票增值權(對應的目標H股股票數量為492.632萬股)授予下列77名激勵對象，包括4名董事、4名高級管理人員、37名公司中級管理人員及附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32名管理及技術骨幹人員。

首次授予的詳情概要載列如下：

本公司股份總數(萬)	24,631.6
首次授予H股股票增值權總份數(萬)	492.632
首次授予H股股票增值權對應的目標股份數量佔總股份比例	2%

授予人員姓名／類別	人數	人均授予H股股票增值權份數(股)	此類別H股股票增值權份數(股)	此類別H股股票增值權對應的標的股份數量約佔本公司總發行股本比例(%)	此類別H股股票增值權約佔首次授予總量比例(%)
董事					
蔣迎春	1	426,891	426,891	0.17	8.67
胡嘉全	1	362,857	362,857	0.15	7.37
王珂靈	1	170,756	170,756	0.07	3.47
黃戈明	1	170,756	170,756	0.07	3.47
高級管理人員					
周遊	1	362,857	362,857	0.15	7.37
王蔚	1	362,857	362,857	0.15	7.37
郭文鵬	1	362,857	362,857	0.15	7.37
劉士彬	1	362,857	362,857	0.15	7.37
中級管理人員及附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37	46,035	1,703,296	0.69	34.58
管理和骨幹人員	32	20,011	640,336	0.26	13.00
合計	77	63,978	4,926,320	2	100.00

附註(1)：百分比乃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246,316,000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和建議首次授予的4,926,320股H股股票增值權計算。

附註(2)：本列表中數字加總與小計／合計數字不一致之處乃四捨五入造成。

激勵對象實際並不持有股份，亦無股東享有的任何權利，如表決權、配股權等。激勵對象不得自行處置H股股票增值權—包括但不限於私自轉讓、出售、交換、抵押、擔保、償還債務等。激勵對象必須避免危害本集團利益的行為發生，包括重大瀆職行為、重大決策失誤導致本集團利益受到重大損失或違反上述增值權處置限制規定等行為；在上述行為發生時，責任人將喪失部分或全部H股股票增值權及其收益，在此期間已行權獲取的H股股票增值權收益本公司有權索回。

根據本公司的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方案，每一份H股股票增值權與一股H股相關及H股股票增值權將以現金結算，故不會影響已發行的H股總數，亦不會對股份造成攤薄影響。本公司的H股股票增值權激勵方案並不涉及授予有關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新股份或其他新證券的期權，因此無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

首次授予的每份H股股票增值權的行權價格為：(1)授予日(即2018年12月21日)本公司H股股票於香港聯交所之收市價9.71港元，或(2)授予日前連續五個交易日本公司H股股票於香港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9.81港元的較高者，即9.81港元。

承董事會命
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念沙

中國，北京
2018年12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徐念沙先生、張曦先生、蔣迎春先生及胡嘉全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戈明先生及王珂靈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伯謙先生、李曉慧女士及葉偉明先生。